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 关 村 公告编号:2011-061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周宁、总裁张琁、副总裁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占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茂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190,525,305.52	4,010,685,266.11	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34,802,349.01	702,768,293.65	4.56%	
股本(股)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88	1.0414	4.55%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935,921,763.71	24.95%	2,156,793,002.74	2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631,759.53	74.23%	45,811,851.57	7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9,370,838.39	-13.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2213	-13.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1	73.95%	0.0679	73.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1	73.95%	0.0679	73.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0%	2.55%	6.37%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6%	7.87%	6.06%	7.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56.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3,236.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209.00	
所得税影响额	-250,885.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43,338.56	
合计	2,239,446.94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2,37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东粤文音像实业有限公司	38,588,403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4,581,984	人民币普通股
黄素英	4,5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郑韬	3,8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郝峰	2,375,14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1,866,752	人民币普通股
刘志平	1,856,430	人民币普通股
申秀东	1,682,602	人民币普通股
陈芙蓉	1,600,021	人民币普通股
刘天羿	1,3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月比上年同期增加74.23%,1-9月比上年同期增加73.58%,主要是营业毛利增加9603万所致。

应收票据本期末较之年初减少61%,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本期末较之年初增加366%,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预付股权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较之年初减少34%,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因达到结利条件预缴税金转入当期损益所致。

应付票据本期末较之年初减少35%,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开具的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本期末较之年初分别减少68%、100%,主要是负债到期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较之上年同期增加63%,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以及行业税赋差异所致。

投资收益本报告期较之上年同期增加64%,主要是本报告期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较之上年同期减少92%,主要是上年同期历史问题解决带来了当期收益,而本报告期无类似情况发生。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较之上面同期减少67%,主要是本报告期较之上年同期因纠纷发生的支出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子公司竞购天威保变挂牌出让所持华素制药股权

天威保变于2011年7月7日于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让其持有的华素制药25.88%股权,挂牌价12,920.79万元。公司授权子公司四环医药竞购上述股权。(详见公告2011年7月14日,公告编号2011-035、2011-036;2011年7月30日,公告编号2011-045。)

2011年9月27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发来的《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确认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受让方。(详见公告2011年9月29日,公告编号2011-058。)

2、公司向大股东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

目前,公司向大股东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356,000,000.00元。为项目投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继续向鹏泰投资借款。上述借款期限为自2011年7月1日起,至2012年6月30日止。借款利率:自协议生效且借款到账开始计息,为同期一年期的贷款利率上浮15%计算。(详见公告2011年7月19日,公告编号2011-038、2011-039、2011-040;2011年8月4日,公告编号2011-046。)

3、子公司对北京泰诚实业发展公司的诉讼获法院受理

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以北京泰诚实业发展公司未偿还欠款为由,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1年7月21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11)二中民初字第14323号,该案件符合受理条件,法院予以审理。(详见公告2011年7月23日,公告编号2011-042。)

4、公司对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代位权纠纷一案达成和解

本公司与被告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民事诉讼第三人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代位权纠纷一案,经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一致协议如下:(1)公司与福州华电同意,福州华电向本公司支付总计1,000万元,双方之间关于本案的纠纷就此终结。(2)国信华电对本公司与福州华电之间达成的上述协议无异议。(3)案件一审受理费总计139,864元,由本公司承担,二审受理费139,864元,减半收取为69,932元,由福州华电承担。(详见公告2011年7月26日,公告编号2011-043。)

5、受让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事宜获准

关于受让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已于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要求海德酒店原四名自然人股东张明赓、孙英斌、马秋生、蓝瑞恒追加承诺,作为《重庆海德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必要条件之一(参见公告编号2011—007;2011—009)。2011年8月,公司收到张明赓、孙英斌、马秋生、蓝瑞恒四人的追加承诺,承诺内容:未来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重庆海德酒店地块净收益或转让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收益低于人民币3亿元,四名自然人股东将承担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由此引发的相关经济损失的补偿责任。收到四名自然人股东承诺函后,董事会同意受让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一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告 2011年8月9日,公告编号2011-047。)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详见公告2011年8月25日,公告编号 2011-051。)

6、子公司中关村建设出售所持中宏基公司股权

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4,700万元对价向北京天下通达建材销售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83.33%股权。(详见公告2011年8月9日,公告编号 2011-047、2011-048;2011年8月25日,公告编号 2011-051。)

7、子公司对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的诉讼获法院受理

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以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为由,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1年8月,中关村建设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传票(2011)海民初字第18412号,该案件符合受理条件,法院予以审理。(详见公告2011年8月13日,公告编号 2011-050。)

8、子公司华素制药抵押贷款

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的7,120万元壹年期流动资金贷款于2011年9月19日到期。华素制药归还712万元本金之后,向该行继续申请6,408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壹年。华素制药以其位于北京房山区良乡的房地产(土地使用权面积为37,213.70平方米,房屋总建筑面积为18,787.80平方米)作为此笔贷款的抵押物,本公司同一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为上述6,408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告2011年9月9日,公告编号 2011-053、2011-054。)

9、第一大股东更名

公司于2011年9月19 日接到大股东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对企业名称、注册资本、公司类型、股东结构相关信息予以变更。

变更前企业名称: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详见公告2011年9月20日,公告编号 2011-055。)

10、收购哈尔滨中关村公司股权

公司拟收购哈尔滨盛泰松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以及该股权项下的所有权利。股权转让款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万元整(¥1,250万元)。

(详见公告2011年9月29日,公告编号 2011-056、2011-057。)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泰投资)股改承诺: 1、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二十四个月禁售期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特别承诺 (1)如果2006年度中关村不能实现扭亏为盈,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将按每10股流通股获送0.3股的比例追加送股一次,追送股份的总数按本次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中关村流通股股本计算为11,245,408股。一旦触发上述追送股份条件,在中关村2006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10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实施追送对价安排。追送股份对象为追加送股执行对价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加送股执行对价股权登记日的日期将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公告(最晚不晚于2006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5日内公告)。如果公司未能在法定披露时间内披露2006年年报,或者2006年年度报告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均视同触发追送股份条件。 (2)如果2007年度中关村全年实现净利润低于6,748.4694万元,即每股收益低于0.10元(按现总股本67,484.694万股计算),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将按每10股流通股获送0.3股的比例追加送股一次,追送股份的总数按本次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中关村流通股股本计算为11,245,408股。一旦触发上述追送条件,在中关村2007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10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实施追送对价安排。追送股份对象为追加送股执行对价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加送股执行对价股权登记日的日期将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公告(最晚不晚于2007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5日内公告)。如果公司未能在法定披露时间内披露2007年年报,或者2007年年度报告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均视同触发追送股份条件。	1、公司2006年度实现盈利,2007年度实现每股收益0.1元以上; 2、会计师对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报告均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讨论,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认为:限售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均已履行,未触发追送股份条件。2008年4月25日,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股权分置改革承诺事项冻结股份全部解冻(详见2008年4月28日,公告2008-035号)。
股改承诺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总公司;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国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总公司、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国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未参与提出动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可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三分之二以上非流通股份的股东提出",经相关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上述股东需履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除海源控股有限公司对解决CDMA担保单独承诺外的所有承诺。	1、公司2006年度实现盈利,2007年度实现每股收益0.1元以上; 2、会计师对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报告均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讨论,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认为:限售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均已履行,未触发追送股份条件。2008年4月25日,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股权分置改革承诺事项冻结股份全部解冻(详见2008年4月28日,公告2008-035号)。
股份限售承诺	所有限售流通股东	根据股改承诺,所有限售流通股东所持有的限售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二十四个月禁售期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依约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鹏泰投资收购公司时的后续计划: 1、增持中关村建设的股权; 2、处置光大银行股权; 3、处置"四环股份"股权; 4、重组"启迪控股"; 5、清理和处置中关村证券股权; 6、协助中关村解除因CDMA产生的33.9亿元的担保责任; 7、盘活其他不良资产,为中关村挽回经济损失。 除此之外,鹏泰投资做出如下承诺: 1、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建筑施工、市政施工等与上市公司有竞争性的施工类业务; 2、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有竞争的科技园区及开发区的地产开发业务; 3、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在上市公司有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从事新的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时,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开发权;但其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和按下述第4条所述实施的开发业务除外; 4、在上市公司有资金和开发计划的前提下,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均应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如先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诺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 5、在上市公司妥善解决CDMA担保问题后及在各方努力下解决了上市公司的其他或有负债、逾期贷款、税务纠纷等问题,可以确保上市公司的资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鹏泰投资同意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及提供部分资金帮助,以协助上市公司明确主业及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同时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	截止目前,鹏泰投资在《收购报告书》中的承诺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1、处置光大银行股权 2006年7月31日,经第三届董事会200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所持7,425万股光大银行股权全部按法定程序转让(详见2006年8月2日公告2006-034号)。其中3,715万股转让予浙江天圣股份有限公司;3,710万股转让予绍兴裕隆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此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光大银行的股权(详见2006年12月14日公告2006-054号)。公司已全额收到股权转让款,受让方的股东主体资格已经光大银行董事会审核通过,转让完成。 2、增持中关村建设股权与处置启迪控股股权 (1)受让大成公司所持中关村建设股权 2007年4月2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过,公司以2,400万元应收款项及96万元现金收购大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的中关村建设2,400万股权(占中关村建设总股本的6%)。本公司合并持有中关村建设45%股权。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详见2007年4月25日公告2007-020号)。 (2)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启迪建设置换) 2007年6月27日,经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持有的启迪控股33.33%股权与鹏泰投资持有的中关村建设48.25%股权进行置换。 2007年12月27日,中国证监会发函对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无异议(详见2008年1月2日公告2008-001号)。 2008年1月22日,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详见2008年1月23日公告2008-009号)。本公司合并持有中关村建设93.25%股权。中关村建设、启迪控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3)受让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关村建设公司股权 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360万元受让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关村建设300万股(占中关村建设总股本的0.75%)。本公司合并持有中关村建设94%股权(详见2008年4月18日公告2008-026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3、处置"四环股份"股权-重大出售暨关联交易(出售四环医药) 2007年10月25日,经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公司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99%股权作价39,600万元转让给鹏泰投资;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四环医药1%股权作价400万元转让给鹏泰投资。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再持有四环医药股权(详见2007年10月29日公告2007-60号、061号、告2007-062号)。 2008年1月17日,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暂缓出售四环医药,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鹏泰投资同意本公司做出暂缓出售四环医药的决定,并承诺在条件成熟时将以不低于40,000万元再次收购四环医药,若有其他潜在投资者参与竞价,则以价高者得为原则(详见2008年1月19日公告2007-006号、007号)。 2008年3月,公司收悉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本公司申请的审查(详见2008年3月31日公告2008-022号)。 4、清理和处置中关村证券股权 2007年9月7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根据中关村证券行政清理工作组的申请,裁定受理中关村证券行政清理工作组申请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破产还债一案(详见2007年9月17日公告2007-047号)。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协助中关村解除因CDMA产生的33.9亿元的担保责任 公司为中关村网络在广东发展银行的31.2亿元贷款和在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市分行2.7亿元提供的担保,上述贷款是与广东CDMA项目相关的贷款。 (1)本公司为参股公司中关村网络31.2亿元CDMA项目贷款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已接到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解除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连带担保责任的函》,本公司对北京中关村通信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31.2亿元贷款项下的连带责任保证已经解除。 (2)本公司因CDMA项目为参股公司中关村网络2.7亿元贷款提供的担保。2007年12月底,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海德)全体股东以其持有的重庆海德100%股权质押给本公司,作为本公司对上述2.7亿元担保的反担保(重庆海德拥有的重庆海德大酒店评估值为28,208万元);同时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其持有中关村网络22.5%股权)出具书面《担保函》,为本公司对上述2.7亿元担保提供反担保。故此,本公司已不存在实际承担损失的风险。 6、盘活其他不良资产,为中关村挽回经济损失 经200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科贸中心通过出租、出售给同一控制人下的关联企业盘活资产、回收资金(详见2007年12月15日公告2007-082号)。 (1)出售房产 依据北京京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9月25日出具的京都评报字(2007)第05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科贸中心拟转让房产的评估值,本公司将中关村科贸中心6层7,897.22平方米房产出售给北京鹏泽置业有限公司。 (2)出租房产 依据北京京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9月25日出具的京都评报字(2007)第06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科贸中心5层拟出租房产租金的评估值,本公司将中关村科贸中心5层5,232.99平方米房产出租给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7、鹏泰投资为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及提供部分资金帮助 (1)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收购鹏润地产) 2008年5月4日,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向鹏泰投资、一致行动人北京鹏康科技有限公司及黄秀虹非公开发行股份用于收购其合并持有的北京鹏润地产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详见2008年5月7日公告2008-037号、038号)。 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履行相关程序过程中,因宏观调控超出预期和房地产行业环境变化,拟注入资产盈利前景不明确,为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2008年8月28日,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放弃实施非公开发行预案(详见2008年8月29日,公告2008-059号)。 (2)鹏泰投资向上市公司提供借款 鹏泰投资向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累计借款近5亿元。鹏泰投资及其关联企业累计为上市公司融资提供担保2.58亿元。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讨论,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认为:第一大股东鹏泰投资在《收购报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均已履行(详见2009年4月18日,公告2009-008、012号)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鹏泰投资在启迪建设置换时做出承诺: 鹏泰投资在《收购报告书》中承诺"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其所持有的中关村建设48.25%股权全部转售给本公司"。2008年度,鹏泰投资已履行承诺,通过资产置换的方式将中关村建设48.25%股权置入上市公司。 为了支持上市公司确立主业,提升盈利能力,鹏泰投资出具书面《承诺函》:"本公司承诺,若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预测的6,221.78万元,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在上市公司出具2008年年报前将差额部分补足给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计,2008年度中关村建设实际完成营业收入139,360.0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16.48万元,鹏泰投资已于审计报告日前将差额2,205.30万元补足给中关村建设,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鹏泰投资在放弃收购四环医药时做出承诺: 经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暂缓出售四环医药,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鹏泰投资同意本公司做出暂缓出售四环医药的决定,并承诺在条件成熟时将以不低于40,000万元再次收购四环医药,若有其他潜在投资者参与竞价,则以价高者得为原则(详见2008年1月19日,公告2007-006、007号)。	公司收悉中国证监会〔2008〕29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本公司申请的审查(详见2008年3月31日,公告2008-022号)。 截止目前,本公司未重启出售四环医药股权的工作。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7月1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某券商自营盘	注意到天威保变挂牌转让华素股权,该券商拟参与竞购,问华素有无分拆上市可能。答分拆上市的影响因素比较复杂,目前无计划,请以公告为准。
2011年07月1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社会公众股东	对中关村竞购华素股权有优先受让权的媒体报道提出质疑。答我司公告没有类似表述,请以我司公告为准。关于竞购规则,可咨询北交所。
2011年07月2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社会公众股东	要求分析公司股价的未来走势。婉拒。
2011年08月0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社会公众股东	对公司股价的下跌走势表示不满。
2011年09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券商	其客户为原琼民源法人股东,问现在该怎样办?董秘介绍了公司重组琼民源的方案和落实股东权利的程序。
2011年09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某地产网站	询问大股东资产注入相关事宜,要求采访相关领导。答1、目前无计划,请以公告为准。2、请发采访提纲,转交相关领导。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宁
2011年10月28日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1-039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周方洁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惠芬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琼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945,048,565.32	940,793,921.58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89,985,660.29	881,004,356.96	1.02%	
股本(股)	66,700,000.00	66,7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4	13.21	0.98%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6,957,678.39	14.24%	145,651,658.23	6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90,421.70	47.30%	28,991,303.33	1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137,687.75	121.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1	12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50.00%	0.43	1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50.00%	0.43	1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0.44%	3.29%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0.48%	2.76%	0.9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489.88	北京天一公司出售已使用小汽车的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33,000.00	1、2011年2月15日杭州雷鸟软件收到2010年杭州市信息服务业专项首次资助资金216000元,文件号:杭财企[2010]1134号; 2、2011年2月27日雷鸟智能电网收到杭州市高新区发改局(科技局)资助资金560000元,文件号:杭州高新区发改局(科技局)区科技局2010年35号,区财2010年162号,杭科技2010年246号。 3、2011年7月25日雷鸟智能电网杭州市高新区发改局(科技局)资助资金200000元,文件号:杭科技(2011)87号 4、2011年3月10日理工信息技术收到2010年软件专项补助资金2000元,文件号:甬财政工[2010]1512号 5、2011年6月29日理工信息技术收到高新区科技创业奖励1383000元,文件号:甬科创[2011]13号; 6、2011年6月27日海康雷鸟收到技术创新基金补助经费204000元,文件号:浙财教[2010]330号; 7、2011年7月13日理工监测收到保税区财政专项补助资金780000元,文件号:甬保税政[1999]67号文件; 8、2011年8月26日理工监测收到市财政局物联网专项补助资金1000000元;文件号:甬经信工[2011]16号 9、2011年9月29日理工监测收到市财政局软件专项补助资金450000元,文件号:甬财政工[2011]989号。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179.78	
所得税影响额	-698,913.85	
合计	4,638,416.49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4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郭建	2,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涛	2,2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73,849	人民币普通股
何勇	1,3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国良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65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166,2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42,435	人民币普通股
曹阳	856,850	人民币普通股
李雪会	796,25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54.35%,主要是部分票据到期收回货款所致。

2、预付款项较年初减少55.08%,主要是上期预付购置办公用房款本期交付所致。

3、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153.54%,主要是本期投标保证金及备用金借款增加所致。

4、存货较年初增长45.43%,主要是本期原材料采购和产成品增加所致。

5、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减少100%,主要是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所致。

6、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306.67%,主要是本期新厂房峻工投入使用,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7、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56.01%,主要是本期新厂房峻工投入使用,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8、预收款项较年初增加148.14%,主要是期末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9、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41.88%,主要是本期支付上期应付未付年终奖金所致;

10、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45.67%,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收购子公司的分期股权转让款所致;

11、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增加75.87%,主要是本期与少数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9.81%,主要是本期行业需求增长所致。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75.66%,主要是本期因营业收入增长相应引起营业成本增加。

3、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82.34%,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长导致税费增加。

4、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88.13%,本期营业收入增长导致销售费用增加以及本期较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增加子公司所致。

5、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7.97%,,主要是本期研发费用及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30.23%,主要是由于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下降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7、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413.89%,主要是本期社会公益性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8、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75.09%,主要是上年同期的非全资子公司,在上年末已收购少数股权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49.47%,主要是本期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2、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51.95%,主要是本期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超税负退税减少所致。

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9.07%,主要是本期收到的退回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4、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51.67%,主要是本期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5、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2.43%,主要是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本期相应人员增加,导致薪资增加,同时本期支付的上年度年终奖也相应增加所致。

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17.47%,主要是本期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员工借款及市场推广费等增加所致。

7、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上年同期已出售持有的三变科技全部股票,收回投资所致。

8、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上年同期持有的三变科技股票投资收回所致。

9、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上年同期固定资产清理出售,本期

无此项业务所致。

10、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8.67%,主要是本期在建募投项目土建支出减少所致。

11、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同期取得子公司的分期股权转让款所致。

1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80.45%,主要是本期取得子公司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4、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本期无银行借款所致;

1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9.19%,主要是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16、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本期无银行借款所致。

1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0.50%,主要是本期股权分红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1年8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6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杭州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杭州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1,800万元。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浙江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浙中信(2011)验字第44号《验资报告》。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公司控股股东天一世纪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除控股股东外,公司其他股东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3、公司董事林琳和李雪会、监事王伟敏还承诺:在前述承诺的基础上,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艇、周方洁和刘笑梅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天一世纪的股权,也不由天一世纪收购该部分股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股份2,438万股锁定期满,于2010年12月20日起开始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10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0-042)。以上承诺2履行完毕。 2010年9月2日,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林琳女士、李雪会先生因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王伟敏女士因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2011年3月8日,公司原董事林琳女士和李雪会先生、监事王伟敏女士离职期满半年。以上承诺3履行完毕。 公司控股股东天一世纪和实际控制人余艇、周方洁和刘笑梅将继续履行上述1、4两项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0.00%	~~	30.0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750,845.2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2011年度公司业务经营平稳发展。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7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汲亚飞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7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邓浩龙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7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曹葳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7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姚玮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8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刘伟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8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招商基金李亚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8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国泰君安证券刘骁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8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国泰基金钟赟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8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陈小明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8月24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民生证券陈龙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8月24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上海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崔磊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亮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肖意生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王海军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麦顿投资王宝华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麦顿投资哈红波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王峰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黄怡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封化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勇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宋炳珅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2011年09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黄安乐	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产品情况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周方洁
2011年10月27日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股份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寇卫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张建英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主任黄丽君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3,814,810,159.17	3,707,734,953.43	2.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415,052,899.00	2,324,591,823.02	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2	3.67	4.0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83,297.78		76.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0		42.86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950,483.23	132,761,555.42	100.82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1	7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9	75.00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1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5.59	增加0.2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5.26	增加0.4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6,502.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28,335.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3,53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3,919.20
所得税影响额	-1,135,237.42
合计	9,689,140.86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62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6,654,508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博伊西家具有限公司	33,669,0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477,0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605,73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53,348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364,6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5,999,957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5,035,31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43,83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37,54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1年9月30日	2011年1月1日	变动率
货币资金	575,503,966.31	1,026,061,851.67	-43.91%
预付款项	157,896,848.15	114,440,214.95	37.97%
长期股权投资	4,117,686.90	24,367,687.00	-83.10%
在建工程	261,859,751.38	51,668,331.54	406.81%
商誉	66,268,182.39	28,383,866.21	133.47%
应付票据	19,203,345.63	81,162,750.25	-76.34%
预收款项	263,049,055.03	179,583,593.81	46.48%
应交税费	36,500,263.21	22,075,682.24	65.34%
其他应付款	163,988,212.48	11,210,055.56	1362.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798,324.00	127,948,902.00	70.22%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克美家新建店面使用募投专户资金致使货币资金较年初有所减少。

预付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支付供应商及工程单位的款项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期A.R.T.家具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致使年初反映的收购ART公司股权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系美克美家新增购置店面、装修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商誉: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完成对A.R.T.家具公司的股权收购行为,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参照评估公司对A.R.T.家具公司的价值评估报告及股权交割日净资产公允价值在合并报表中体现为商誉所致。

应付票据: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应付供应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预收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系美克美家按照客户订单所预收的定金款所致。

应交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计算所得税未到报缴期所致。

其他应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暂借入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临时性周转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原因为按照会计制度规定,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转入此项目反映。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1年1-9月	2010年1-9月	变动率
营业利润	143,454,331.21	107,451,644.49	33.51%
营业外收入	13,706,905.70	6,791,490.71	101.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761,555.42	60,732,981.78	118.60%
少数股东损益	5,759.38	23,313,576.21	-99.98%

变动原因:

营业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毛利水平较好的内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系美克美家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美克美家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同时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已拥有美克美家100%股权,其利润全部归属于母公司。

少数股东损益: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持有美克美家100%股权,其收益本期全部归属于母公司利润所有。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11年1-9月	2010年1-9月	变动率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06,313.87	20,575,080.49	747.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488,520.52	107,261,364.16	227.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9,430,43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432,643.09	-111,132,069.50	-306.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076,355.09	36,052,452.80	6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17,560.44	92,017,258.56	-303.79%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为本期收到控股股东临时性周转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为美克美家新增店面支付购置店、装修工程款项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的原因为公司本期完成对A.R.T家具公司的股权收购行为,以现金支付的收购价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期美克美家新增店面支付的店面购置款、装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分配股利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归还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经2011年7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实施股票期权及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目前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备案申请材料已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详见2011年7月8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限售期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美克集团)认购的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公司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转让。

履行情况:

美克集团所持有的股份尚处于限售期内。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现金分红。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寇卫平
2011年10月26日